

证券代码：873627

证券简称：西安瑞霖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西安瑞霖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西安瑞霖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袁惠清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西安瑞霖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,862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3513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李建静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董事会工作报告，汇报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、董事会工作回顾及 2024 年工作重点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23,86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23,86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结果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编制了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，对 2023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指标及项目重大变动进行了分析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23,86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编制了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，对 2024 年经营目标预测及为顺利完成 2024 年经营目标及财务指标做了充分说明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23,86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西安瑞霖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

况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23,86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监事会工作报告，回顾了监事会 2023 年工作会议召开情况及对公司 2023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23,86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汇业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佳原、裴玄烨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西安瑞霖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《上海市汇业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关于西安瑞霖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法律意见书》

西安瑞霖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0 日